

证券代码：600187

证券简称：国中水务

编号：临 2015-020

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筹划重大事项暨复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6 月 5 日起停牌，并于 2015 年 6 月 6 日发布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临 2015-016）、于 2015 年 6 月 12 日发布了《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临 2015-017）。

一、本次筹划的重大事项的基本情况

为配合公司战略转型的需要，公司计划根据区域优化和产业布局的原则，对现有业务和资产作出适当的处置和整合；同时，为优化利润来源构成，公司计划进一步拓展更高附加值、更高净资产收益率的业务领域，努力为全体股东带来更高回报。

本次筹划的重大事项为资产重组事项，包括资产出售、资产收购事项当中的一类或者两类兼有。公司和有关各方反复探讨了可能的交易方式但未能最终确定；资产出售的具体交易对方和交易标的未能最终确定；资产收购的具体交易对方和交易标的未能最终确定，交易标的属于油气类资源行业。

二、公司在推进重大事项期间所做的主要工作

停牌期间，公司与潜在资产购买方、潜在资产出售方以及各中介机构就重大事项的相关内容进行了反复磋商和沟通，并就有关方案进行充分审慎论证，积极推进本次重大事项的有关工作。公司与潜在资产购买方、潜在资产出售方分别就拟出售资产及拟收购资产的标的范围、意向报价、交易方式等具体内容进行了深入沟通，与各中介机构就整体交易方案进行了多方论证；同时，公司与有关各方就未来业务合作各种可能性进行了会商。

在此期间，公司严格按照相关监管规则，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定期发布本次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三、终止筹划本次重大事项的原因

本次重大事项涉及的交易对方和标的数量较多，交易方式比较复杂，截至目前各方在关键问题上未能达成一致意见。因此，从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利益的角度出发，公司决定终止筹划本次重大事项。

四、股票复牌安排

根据有关规定，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于 2015 年 6 月 18 日开始复牌。

公司对因筹划重大事项而连续停牌，由此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五年六月十八日

报备文件：

1、公司董事长签字的复牌申请书；

上述报备文件查阅途径为：公司证券事务部。